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教育”、“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与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赵君、独立董事陈政峰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赵君先生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0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政峰先生、李建辉先生、杨子晖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5,718,840.33 元，2020 年度公司母公司利润表中净利润为-994,514,556.03 元。公司 2020 年度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77,311,850.89 元，2020 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25,745,888.10 元。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不分红、不转增、不送股。

与会董事审议后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红、不转增、不送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在担任公司 2012 年至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拟续聘天健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激励经营班子提升业绩，以便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具体如下：

（1）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发放，2021 年每月津贴为 8000 元。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确定。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 2-251 号），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资产报废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7,285.39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2.33 万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0.86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37,273.92 万元；计提信用减值准备-154.46 万元，转回信用减值准备 11.78 万元；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 44.86 万元申请核销；资产报废共计 1,501.71 万元申请予以核销。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资产报废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坏账核销及资产报废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资产报废不再单独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坏账核销及资产报废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关联方长沙开元

仪器有限公司、总经理赵君及其配偶王琳琳、广州餐道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广州恒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董事长江勇、总经理赵君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本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额度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江勇、总经理赵君回避表决。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12、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年度开元教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13、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15、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恒企教育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上海恒企教育培训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恒企教育增资 28,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恒企教育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资本公积 23,000 万。

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恒企教育增资的公告》。

16、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及2021年度经营目标，满足日常经营以及教育业务产业链的延伸与拓展所需资金，根据相关预测，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金额以各金融机构审批的结果为准）。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等。

审议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

露网站。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30 在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泰兴路 4 号开元教育广州运营总部 C 栋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9.1 聘任李柏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总经理赵君先生的提名，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李柏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19.2 聘任鲍亚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总经理赵君先生的提名，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鲍亚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江勇先生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刘嘉欣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附件：

1、 李柏超先生简历

李柏超，男，汉族，197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上海天琥教育培训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上海恒企教育培训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2003年3月至2011年1月，任康臣药业集团（HK.01681）市场专员、业务主管、大区经理、销售部长、商务总监、医药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2011年2月至2014年5月，任广东金美济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监、董事长助理等职；

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广州市天琥教育信息咨询有公司总经理；

2016年3月至今，任上海天琥教育培训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

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恒企教育培训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李柏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2、 鲍亚南先生简历

鲍亚南，男，蒙古族，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教育学专业，本科学历，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副董事长。

2010年3月至2017年10月，任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7年10月至今，任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与执行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鲍亚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3、 刘嘉欣女士简历

刘嘉欣，女，199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年12月至2019年9月，先后任上海恒企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投资法务中心工商事务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证券投资中心证券事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嘉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路172号；电话：0731-84874926；传真：0731-84874926；电子邮箱：liujiaxin300338@126.com